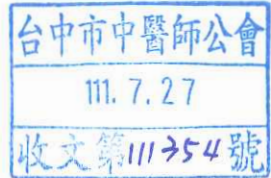
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##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404447

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156號11樓之5

地址：420206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

承辦人：黃尹鈴

電話：25265394#3761

電子信箱：hbtcm0040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衛醫字第11100940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「醫療機構電子病歷製作及管理辦法」（如附件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1年7月18日以衛部醫字第1111663712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7月18日衛部醫字第1111663712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附件，請至本局公文大附件傳輸系統下載，隨機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HEPFpy>、公文文號：141110094086、驗證碼：X92T。
- 三、副本抄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牙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中醫師公會、臺中市醫師公會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66家醫院、本市各區衛生所

副本：本市各醫師公會、本局醫事管理科

局長 曾粹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